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龙平）

各位股东及代表：

本人作为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要求，在2020年工作中，诚信、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深入公司现场调查，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较好的发挥了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现将本人2020年度的履职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2020年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0年度，本人参加了公司历次召开的董事会。公司在2020年度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故2020年度本人未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2020年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任职期内董事会会议 召开次数		11				任期内股 东大会召 开次数	3
董事姓名	职务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 两次未亲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自出席会议	
张龙平	独立董事	11	0	0	0	0

2020年度，本人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2020年度，本人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就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事先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表意见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项目	意见类型
1	2020年2月26日	1、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独立意见；2、关于第四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独立意见；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20年4月2日	1、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的独立意见；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20年4月27日	1、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2、关于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3、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独立意见；4、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5、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自查表报告（2019年度）》的独立意见；6、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的独立意见；7、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8、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10、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的独立意见；11、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薪酬	同意

		的独立意见。	
4	2020年5月13日	1、关于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独立意见；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20年6月29日	1、关于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独立意见；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同意
6	2020年7月17日	1、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2、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3、关于《第五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独立意见；4、关于《第五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科学性和合理性的独立意见；5、关于回购注销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2020年8月12日	1、关于聘请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2019年8月24日	1、关于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2、关于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3、	同意
9	2020年9月29日	1、关于对《第五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进行调整和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五期限限制性股票等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2、对公司综合授信暨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11	2020年10月22日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0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重点了解公司发展的现状、内部控制、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并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详实地听取了相关人员的汇报；认真审阅公司的定期报告并提出合理意见和建议；通过电话、邮件、传真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重要岗位工作人员保持密切的沟通和联系，共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等信息，并积极献计献策；时刻关注外部行业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

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

1、报告期内，本人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提出合理建议，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2、本人通过现场参观、实地考察、参加会议等方式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积极与经营层沟通，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认真审核，并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独立判断，发表独立意见，客观、公正行使表决权，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3、持续关注信息披露工作，董事会前认真审议会议资料，会后仔细查阅披露信息，监督和核查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

4、对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以及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募集资金使用、定期报告、投资项目、关联往来等事项进行监督和核查，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全体股东利益的影响，报告期，本人还主动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加深对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维护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在2020年任职时间内，本人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同时，报告期内，根据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定期组织召开审计委员会工作会议，对季度报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等进行了审议。

六、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公司在公司治理、业务经营、内控管理方面一直保持稳健和持续提升的状态，

后续要在财务管理、内控机制方面不断优化。

七、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年度，本人认真学习了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以及深交所的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提高履职能力，切实加强对公司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八、其他工作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等。
- 3、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以上是独立董事张龙平在2020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2020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原则，抽出更多时间了解公司业务，学习法律法规以及有关对上市公司加强监管的文件，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独立董事：张龙平

2021年4月27日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 _____

年 月 日